

第一章昆虫记读后感 昆虫记第一章读后感 (模板5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第一章昆虫记读后感篇一

今天我读了法国作家法布尔的《昆虫记》。这本书主要介绍了各种昆虫和植物。比如可爱的石蚕、蝉、螳螂、萤火虫、蜘蛛、蟋蟀，还有我以前没有听说过的矿蜂、采棉蜂、采脂蜂、赤条蜂等等。

我觉得这些昆虫里生活习性最好的是娇小的'赤条蜂，它身材小巧，细细的腰，腹部分成两节，黑色的肚皮上还围着一条漂亮的红腰带。它很讲究卫生，总是将垃圾丢到洞口几寸以外的地方，它可以帮农民伯伯除掉爱吃庄稼的毛毛虫。

我通过读《昆虫记》，还了解了最残酷无情的昆虫是螳螂，它们不仅用自己的大钳子捕捉各种昆虫吃，而且还会吃自己的兄弟姐妹呢！还有好吃懒做、不劳而获的寄生虫，含有剧毒的狼蛛。如果我们在生活中遇到了这些害虫一定要把它们除掉哦！

第一章昆虫记读后感篇二

著名作家巴金说：“它熔作者毕生研究成果和人生感悟于一炉，以人性察看虫性，将昆虫世界化作供人类获得知识，趣味，美感和思想的美文。”

作者把毕生从事昆虫研究的成果和经历用散文的形式记载下

来，以人文精神统领在自然科学的复杂实据，虫性，融，使昆虫世界成为人类获得知识，趣味，美感和思想的文学形态，将区区小虫的话题书写成层次意味，全方位价值的巨制鸿篇，这样的作品在世界上诚属空前绝后。没有哪位昆虫家具备如此高超的文学表达才能，没有哪位作家具备如此博大高深的昆虫学造诣。若不是有为如此顽强的法布尔，我们的世界也就永远读不到一部《昆虫记》了。

说我们幸运，还有更深的道理。法布尔之所以顽强，是因为他有着某种精神。如果他废弃了，丧失了自己那种精神，这世界同样不会出现一部《昆虫记》。

《昆虫记》中对昆虫的细节描写更是令人不得不佩服法布尔超人的察看力，如蝉和蚂蚁乞讨粮食时的狼狈形相：“蚂蚁站在门槛上，身边摆放着大袋大袋的麦粒，正调过脸去背对前来乞讨的蝉。那蝉则伸着爪子，唔，对不起，是伸着手。头戴十八世纪宽大撑边女帽，胳膊下夹着吉他琴，裙摆被凛冽寒风吹得贴在腿肚子上，这就是蝉的形象。”这段乞讨的描写真是惟妙惟肖。

更令人赞叹的是，法布尔对昆虫倒挂姿势的描写：如在金属笼子里，椎头螳螂的幼虫停在一个地方后姿势始终如一，毫不改变。它用四只后爪的爪尖钩住网子，后背朝下，纹丝不动，高高挂在笼顶，四个悬点承受着整个身体的重量。倒挂栖驻姿势是如此艰难，然而苍蝇的倒挂姿势却截然不同。苍蝇虽然也抓挂在天花板上，但是它总要抽出时间松弛一下，随便飞一飞，操起正常姿势走一走，肚皮贴地，肢体舒展开晒晒太阳。法布尔对昆虫的描写，真是过细入微，令人赞叹。试问一下，那个人没看到过苍蝇倒挂的姿势，但又有谁去注意它呀？但法布尔在《昆虫记》中对上千种昆虫进行了过细入微的描写，这也正是法布尔的成功之处。

第一章昆虫记读后感篇三

我读了法国昆虫学家法布尔的昆虫学杰作《昆虫记》，这本书的内容让我非常感兴趣。

在这本书中，法布尔仔细描述了各种昆虫的本能、习惯、劳动、繁殖和死亡，并记录了它们在昆虫王国的漫游历程。法布尔用简洁优美的笔触生动可爱地描绘了每一种昆虫的形象，让我们通过文字看到它们的喜怒哀乐。每个故事情节既科学又有趣，充分满足了我们对自然的好奇心，激发了我们的阅读兴趣，培养了我們亲近自然、热爱科学、尊重生命的探索精神。

看完这套书，我对昆虫有了更多更详细的了解，对昆虫有了更多的了解。

第一章昆虫记读后感篇四

在法布尔小时候想做一名昆虫学家，长大了带着儿子、女儿观察昆虫，第一个试验从春天到冬天，工蜂给小蜜蜂找吃的，父母就可以休息了，到了冬天工蜂把小蜜蜂拉出去工蜂和小蜜蜂冬天全部死了，有的蜜蜂在地下生活它们叫土蜂，在地下生活把叶子剪成圆形放在仓库里，土蜂常年生活在地下，螳螂竟然会让小蚂蚁吃掉，可是在房子外面蚂蚁是进不去的，必须让螳螂自己出来，螳螂吃蝗虫，螳螂让蚂蚁吃，蚂蚁让鸡吃了，大自然多么神奇。

昆虫记第一章论祖传

人人都有自己的才能和自己的性格。有的时候这种性格看起来好像是从我们的祖先那里遗传下来的，然而要想再追究这些性格是来源于何处，却又是一件非常非常困难的事情。

例如，有一天看到一个牧童，他正低声地数着一颗颗小石子，

计算这些小石子的总数，把这当做一种消遣，于是他长大后竟然成了十分著名的教授，最后，他也许可以成为数学家。另外又有一个孩子，他的年龄比起别的小孩子们也大不了多少，别的孩子们只注意玩闹的事情，然而他却不和别的小孩子们在一起玩儿，而是整日幻想一种乐器的声音，于是当他独自一人的时候，竟听到一种神秘的合奏曲子了。可见这个小孩是很有音乐天才的。第三个小孩，长得又小又瘦，年龄也很小，也许他吃面包和果酱时，还会不小心涂到脸上，但他竟然有他独自的爱好——喜欢雕塑粘土，制成各种各样的小模型，这些小模型被他雕塑得各具形态。如果这个小孩子运气好的话，他将来总有一天会成为一名著名的雕刻家的。

我知道，在背后议论别人的私事，是十分让人讨厌的一种行为，但是我想也许大家能允许我来讲一番，并借这个机会来介绍我自己和我的研究。

在我很小很小的时候，我已经有一种与自然界的物体接近的感觉。如果你认为我的这种喜欢观察植物和昆虫的性格是从我的祖先那里遗传下来的，那简直是一个天大的笑话，因为，我的祖先们都是没有受过教育的乡下佬，对其他的物体都一无所知。他们唯一知道和关心的，就是他们自己养的牛和羊。在我的祖父辈之中，只有一个人翻过书本儿，甚至就连他对于字母的拼法在我看来也是十分不可信的。至于如果要说到我曾经受过什么专门的训练，那就更谈不上，从小就没有老师教过我，更没有指导者，而且也常常没有什么书可看。不过，我只是朝着我眼前的一个目标不停地走，这个目标就是有朝一日在昆虫的历史上，多少加上几页我对昆虫的见解。

回忆过去，在很多年以前，那时候我还是一个不懂事的小孩子，那时我才刚刚学会认字母，然而，我对于当时我那种初次学习的勇气和决心，至今都感到非常骄傲。

我记得很清楚的一次经历是我第一次去寻找鸟巢和第一次去采集野菌的情景，当时那种高兴的心情真令我直到今天还难

以忘怀。

记得有一天，我去攀登离我家很近的一座山。在这座山顶上，有一片很早就引起我浓厚兴趣的树林，从我家的小窗子里看出去，可以看见这些树木朝天立着，在风中摇摆，在雪里弯腰，我很早就想能有机会跑到这些树林那儿去看一看了。这一次的爬山，爬了好长的时间，而我的腿又很短，所以爬的速度十分缓慢，草坡十分陡峭，就跟屋顶一样。

忽然，在我的脚下，我发现了一只十分可爱的小鸟。我猜想这只小鸟一定是从它藏身的大石头上飞下来的。不到一会儿工夫，我就发现了这只小鸟的巢。这个鸟巢是用干草和羽毛做成的，而且里面还排列着六个蛋。这些蛋具有美丽的纯蓝色，而且十分光亮，这是我第一次找到鸟巢，是小鸟们带给我许多的快乐中的第一次。我简直高兴极了，于是我伏在草地上，十分认真地观察它。

这时候，母鸟十分焦急的在石上飞来飞去，而且还“塔克！塔克！”地叫着，表现出一种十分不安的样子。我当时年龄还太小，甚至还不能懂得它为什么那么痛苦，当时我心里想出了一个计划，我首先带回去一只蓝色的蛋，作为纪念品。然后，过两星期后再来，趁着这些小鸟还不能飞的时候，将它们拿走。我还算幸运，当我把蓝鸟蛋放在青苔上，小心翼翼地走回家时，恰巧遇见了一位牧师。

他说“呵！一个萨克锡柯拉的蛋！你是从哪里捡到这只蛋的？”

我告诉他前前后后捡蛋的经历，并且说：“我打算再回去拿走其余的蛋，不过要等到当新生出的小鸟们刚长出羽毛的时候。”

“哎，不许你那样做！”牧师叫了起来；“你不可以那么残忍，去抢那可怜母鸟的孩子。现在你要做一个好孩子，答应

我从此以后再也不要碰那个鸟巢。”

从这一番谈话当中，我懂得了两件事。第一件，偷鸟蛋是件残忍的事。第二件，鸟兽同人类一样，它们各自都有各自的名字的。

于是我自己问自己道：“在树林里的，在草原上的，我的许多朋友，它们是叫什么名字呢？萨克锡柯拉的意思是什么呢？”

几年以后，我才晓得萨克锡柯拉的意思是岩石中的居住者，那种下蓝色蛋的鸟是一种被称为石鸟的鸟儿。

有一条小河沿着我们的村子旁边悄悄地流过，在河的对岸，有一座树林，全是光滑笔直的树木，就像高高耸立的柱子一般，而且地上铺满了青苔。

在这座树林里，我第一次采集到了野菌。这野菌的形状，猛一眼看上去，就好像是母鸡生在青苔上的蛋一样。还有许多别的种类的野菌形状不一，颜色也各不相同。有的形状长得像小铃儿，有的形状长得像灯泡，有的形状像茶杯，还有些是破的，它们会流出像牛奶一样的泪，有些当我踩到它们的时候，变成蓝蓝的颜色了。其中，有一种最稀奇的，长得像梨一样，它们顶上有一个圆孔，大概是一种烟筒吧。我用指头在下面一戳，会有一簇烟从烟筒里面喷出来，我把它们装满了好大一袋子，等到心情好的时候，我就把它们弄得冒烟，直到后来它们缩成一种像火绒一样的东西为止。

在这以后，我又好几次回到这片有趣的树林。我在乌鸦队里，研究真菌学的初步功课，通过这种采集所得到的一切，是呆在房子里不可能获得的。

在这种一边观察自然与一边做试验的方法相结合的情况之下，我的所有功课，除两门课，差不多都学过了。我从别人那里，

只学过两种科学性质的功课，而且在我的一生中，也只有这两种：一种是解剖学，一种是化学。

第一种是我得力于造诣很深的自然科学家摩根·斯东，他教我如何在盛水的盆中看蜗牛的内部结构。这门功课的时间很短，但是能学到很多东西。

我初次学习化学时，运气就比较差了。在一次实验中，玻璃瓶爆炸，使多数同学受了伤，有一个人眼睛险些儿瞎了，老师的衣服也被烧成了碎片，教室的墙上沾污了许多斑点。后来，我重新回到这间教室时，已经不是学生而是教师了，墙上的斑点却还留在那里。这一次，我至少学到了一件事，就是以后我每做一种试验，总是让我的学生们离开远一点。

我有一个最大的愿望，就是想在野外建立一个试验室。当时我还处于在为每天的面包问题而发愁的生活状况下，这真是一件不容易办到的事情！我几乎四十年来都有这种梦想，想拥有一块小小的土地，把土地的四面围起来，让它成为我私人所有的土地；寂寞、荒凉、太阳曝晒、长满荆草，这些都是为黄蜂和蜜蜂所喜好的环境条件。在这里，没有烦扰，我可以与我的朋友们，如猎蜂手，用一种难解的语言相互问答，这当中就包含了不少观察与试验呢。

在这里，也没有长的旅行和远足，以至于白白浪费了时间与精力，这样我就可以时时留心我的昆虫们了！

最后，我实现了我的愿望。在一个小村落的幽静之处，我得到了一小块土地。这是一块哈麻司，这个名字是给我们洽布罗温司的一块不能耕种，而且有许多石子的地方起的。那里除了一些百里香，很少有植物能够生长起来。如果花费功夫耕耘，是可以长出东西的，可是实在又不值得。不过到了春天会有些羊群从那里走过，如果碰巧当时下点雨，也是可以生长一些小草的。

然而，我自己专有的哈麻司，却有一些掺着石子的红土，并且曾经被人粗粗地耕种过了。有人告诉我说，在这块地上生长过葡萄树，于是我心里真有几分懊恼，因为原来的植物已经被人用二脚叉弄掉了，现在已经没有百里香了。百里香对于我也许有用，因为可以用来做黄蜂和蜜蜂的猎场，所以我不得已又把它们重新种植起来。

这里长满了偃卧草、刺桐花、以及西班牙的牡荊植物——那是长满了橙黄色的花，并且有硬爪般的花序的植物。在这些上面，盖着一层伊利里亚的棉蓟，它那耸然直立的树枝干，有时长到六尺高，而且末梢还长着大大的粉红球，还带有小刺，真是武装齐备，使得采集植物的人不知应从哪里下手摘取才好。在它们当中，有穗形的矢车菊，长了好长一排钩子，悬钩子的嫩芽爬到了地上。假使你不穿上高筒皮鞋，就来到有这么多刺的树林里，你就要因为你的粗心而受到惩罚了。

这就是我四十年来拼命奋斗得来的属于我的乐园啊！

在我的这个稀奇而又冷清的王国里，是无数蜜蜂和黄蜂的快乐猎场，我从来没有在单独的一块地方，看见过这么多的昆虫。各种生意都以这块地为中心，来了猎取各种野味的猎人、泥土匠、纺织工人、切叶者、纸板制造者，同时也有石膏工人在拌和泥灰，木匠在钻木头，矿工在掘地下隧道，以及牛的大肠膜(用来隔开金箔)工人，各种各样的人都有。

快看啊！这里有一种会缝纫的蜜蜂。它剥下开有黄花底的刺桐的网状线，采集了一团填充的东西，很骄傲地用它的腮(即颚)带走了。它准备到地下，用采来的这团东西储藏蜜和卵。那里是一群切叶蜂，在它们的身躯下面，带着黑色的，白色的，或者血红色的，切割用的毛刷，它们打算到邻近的小树林中，把树叶子割成圆形的小片用来包裹它们的收获品。这里又是一群穿着黑丝绒衣的泥水匠蜂，它们是做水泥与沙石工作的。在我的哈麻司里我们很容易在石头上发现它们工作的工具。另外，这有一种野蜂，它把窝巢藏在空蜗牛壳的

盘梯里。还有一种，把它的蛴螬安置在干燥的悬钩子的秆子的木髓里。第三种，利用干芦苇的沟道做它的家。至于第四种，住在泥水匠蜂的空隧道中，而且连租金都用不着付。还有的蜜蜂生着角，有些蜜蜂后腿头上长着刷子，这些都是用来收割的。

我的哈麻司的墙壁建筑好了，到处可以看到成堆成堆的石子和细沙，这些全是建筑工人们堆弃下来的，并且不久就被各种住户给霸占了。泥水匠蜂选了个石头的缝隙，用来做它们睡眠的地方。若是有凶悍的蜥蜴，一不小心压到它们的时候，它们就会去*击人和狗。它们挑选了一个洞穴，伏在那里等待路过的蜣螂。黑耳毛的鹁鸟，穿着白黑相间的衣裳，看上去好像是黑衣僧，坐在石头顶上唱简单的歌曲。那些藏有天蓝色的小蛋的鸟巢，会在石堆的什么地方才能找到呢？当石头被人搬动的时候，在石头里面生活的那些小黑衣僧自然也一块儿被移动了。我对这些小黑衣僧感到十分惋惜，因为它们是很可爱的小邻居。至于那个蜥蜴，我可不觉得它可爱，所以对于它的离开，我心里没有丝毫的惋惜之情。

在沙土堆里，还隐藏了掘地蜂和猎蜂的群落，令我感到遗憾的是，这些可怜的掘地蜂和猎蜂们后来无情地被建筑工人给无辜地驱逐走了。但是仍然还有一些猎户们留着，它们成天忙忙碌碌，寻找小毛虫。还有一种长得很大的黄蜂，竟然胆大包天地敢去捕捉毒蜘蛛，在哈麻司的泥土里，有许多这种相当利害的蜘蛛居住着。而且你可以看到，还有强悍勇猛的蚂蚁，它们派遣出一个兵营的力量，排着长长的队伍，向战场出发，去猎取它们强大的俘虏。

此外，在屋子附近的树林里面，住满了各种鸟雀。它们之中有的是唱歌鸟，有的是绿莺，有的是麻雀，还有猫头鹰。在这片树林里有一个小池塘，池中住满了青蛙，五月份到来的时候，它们就组成振耳欲聋的乐队。在居民之中，最最勇敢的要数黄蜂了，它竟不经允许地霸占了我的屋子。在我的屋子门口，还居住着白腰蜂。每次当我要走进屋子里的时候，

我必须十分小心，不然就会踩到它们，破坏了它们开矿的工作。在关闭的窗户里，泥水匠蜂在软沙石的墙上建筑土巢。我在窗户的木框上一不小心留下的小孔，被它们利用来做门户。在百叶窗的边线上，少数几只迷了路的泥水匠蜂建筑起了蜂巢。午饭时候一到，这些黄蜂就翩然来访，它们的目的，当然是想看看我的葡萄成熟了没有。

这些昆虫全都是我的伙伴，我的亲爱的小动物们，我从前和现在所熟识的朋友们，它们全都住在这里，它们每天打猎，建筑窝巢，以及养活它们的家族。而且，假如我打算移动一下住处，大山离我很近，到处都是野草莓树、岩蔷薇和石楠植物，黄蜂与蜜蜂都是喜欢聚集在那里的。我有很多理由，使我为了乡村而逃避都市，来到西内南，做些除杂草和灌溉莴苣的事情。

第一章昆虫记读后感篇五

我读了法布尔的昆虫记。里面介绍了各种稀奇古怪的昆虫。下面就由我想大家讲一些昆虫记里面的内容。

第一章讲的是爱昆虫的人，里面讲了一个小男孩以前非常喜欢昆虫。它讲了那个男孩的梦想，他的梦想是拥有一块自己的地，这样就可以养上一些小昆虫，还可以养一些自己喜欢的植物。还要搭上一个小屋，好让自己在这里长时间研究。

第二章讲的是昆虫的颜色，里面主要讲的是昆虫的颜色是怎么出来的，特别是变色龙的颜色是怎么变化的。其实这些都是尿色素起的作用。有的昆虫就用这个尿色素来躲避坏人的追击。

因为本书页数太多，所以就不一一介绍了。我读了这本书，让我知道了昆虫的一些小知识，让我懂得了昆虫是怎样繁殖的；怎样寻找食物的；为了自己的生存如何与大自然斗争；身体的颜色是怎么变出来的；昆虫妈妈是如何保护自己的昆

虫宝宝的；昆虫之间是怎么交流的。还有这本书告诉我昆虫不是我想像的那么恐怖，我们要仔细的观察它们的生活习性，我们还要继续探索大自然昆虫的奥秘。其实我原先很不喜欢昆虫，因为我小时候我爸爸经常拿虫子来吓唬我，所以我在很小的时候就觉得昆虫是很恐怖的，到现在我看见昆虫有时也会左右逃窜，弄得同学们哭笑不得。我想大多数的同学喜欢蝴蝶吧，因为蝴蝶有着五彩缤纷的外表颜色，特别漂亮，从这本昆虫记中，我明白了：漂亮的蝴蝶只能观赏，不能去捉，它有毒。

读了这本书我的感受是：我觉得任何一个动物、昆虫，也包括人类，都有着扞卫自己领地、食物、后代的光荣使命，让自己、家人可以活得更加舒适开心。我们要保护自然界的生态平衡。

《昆虫记》是法国杰出昆虫学家、文学家法布尔的传世佳作，亦是一部不朽的著作，不仅是一部文学巨著，也是一部科学百科。